

臺北市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市府路1號9樓(南區)

承辦人：陳泳宇

電話：0227208889 轉6741

傳真：0227205897

電子信箱：udd-4334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築字第113009069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文、計畫書1份

主旨：檢送修訂本市都市計畫「臺北市都市計畫劃定山坡地開發
建築管制規定第二點、第五點、第六點及第八點」案發布
實施公告文、計畫書各1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依都市計畫法第23條規定，將公告文及計畫書圖，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告，並請經常保持清晰完整。
- 二、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，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，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\公展公告\都市計畫公告項下下載計畫書圖。

正本：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北投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士林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內湖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南港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文山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信義區各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(以上單位請依說明二辦理)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(均檢附公告文、計畫書1份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(均檢附公告文、計畫書3份)

